



人人心里，都有要跨过的那道坎

——毛姆《刀锋》读后感

点点/文

毛姆的《刀锋》，开篇引用了一句印度古语：“剃刀锋利，越之不易；智者有云，得度者稀。”整部小说便围绕这句话展开。

毛姆是英国人，一手写小说，一手写剧本。《刀锋》写的是一战的退伍空军飞行员拉里寻找生命意义的故事。这部小说比较特别的地方是，作者毛姆在里面以第一人称真人出境。

毛姆写故事，有一种少见的宽厚。他不评判谁对谁错，只是把形形色色的人生一个一个摆在你面前。读他的书，像被人从自己那摊子琐事里轻轻提起来，放到高处，回头看看自己到底在过什么样的日子。

他在欧洲的上流社交圈，认识了做古董买卖的美国人——艾略特。这人优雅、博学、慷慨好施，但很势利。毛姆还没红的时候，待人冷冷不热；等

毛姆的戏在伦敦火了，他倒殷勤起来。毛姆虽知道他的为人，倒也不厌烦，依然和他交往。

通过艾略特，毛姆在芝加哥认识了四个年轻人——艾略特的外甥女伊莎贝尔、伊莎贝尔的未婚夫拉里、伊莎贝尔的另一个追求者格雷、他们共同的朋友索菲。

拉里是书里顶要紧的人物。一战时他开飞机，亲眼见过战友死在跟前，二十岁出头就开始思考人活着的意义。亲友纷纷规划好了他的人生：进证券公司，迎娶伊莎贝尔，成家立业，按部就班过完一

生。面对所有人的规劝，拉里给了一句最通透也最叛逆的回答：他只想晃荡。其实，他口中的“晃荡”，不过是对周遭世界一个温吞而彻底的交底，便用一个轻飘飘的词，把自己从被规划好的人生里摘了出来。他直言：“我不愿意把心思花在买卖债券上头。”往后十几年，他真的依着本心肆意晃荡。在巴黎，整天泡图书馆读哲学文学；又去煤矿挖煤，去农场干活。他说手上有活几干，脑子反倒清静，跟斯宾诺莎磨镜片一个道理。后来去印度，跟着修行的人体悟“梵”，心里头得了安宁。再回到美国，他散尽钱财，在纽约开起了出租车。

可毛姆写拉里，未必全是佩服。拉里一年有三千美元年金，早涝保收，用不着为吃穿发愁。普通人，欠着房租，孩子等着交学费，哪有那么容易说走就走？毛姆轻轻点了一句，没往深里说。拉里最后还是一个人，没家没口，不用管谁。他的自在，是以不必担当换来的。到底算不算圆满，书里留着话头，让人自己琢磨。

跟拉里对着看的是艾略特。这个人一辈子就认准了上流社会，懂古董，会应酬，满欧洲跑，把请柬当命根子。临死躺在床上，还因为没收到诺维玛

利王妃的宴会邀请而耿耿于怀。毛姆为了让他走得安心，偷偷从王妃那里弄来一张空白请柬，冒充王妃写信邀请他。艾略特收到后欢喜得很，撑着病体按礼数回了帖子。可回完信，他还是骂了一声“老贱货”，他心里明白，这请柬不是真的。最后，他抓着这张偷来的请柬，穿着伯爵的服装离开了人世。叫人看得又好笑又心酸，一辈子活给别人看，到头来手里攥着的，不过是一张假的人场券。

伊莎贝尔是这几个里头最复杂的。她真心喜欢拉里那种干净纯粹，可她也真心想过好日子，要穿得讲究，要开好车，要参加舞会。在拉里和格雷之间，她选了格雷，选了看得见的富足和体面。但她的复杂远不止于此。当听说拉里要娶早已堕落的索菲时，她不动声色地设了个局，几句温柔劝酒，便让戒酒多时的索菲防线崩溃，婚礼告吹。毛姆只把这点深藏的私心与人性的幽暗，静静摊开在读者眼前。

索菲最叫人难过。曾经挚爱诗歌的文艺女性，至亲惨遭横祸后一蹶不振，最终客死异乡。毛姆借她的命运道破：人生最大的绝境，从来不是命运重创，而是自我放弃。

格雷是个老实人。他信勤奋，信本分，觉得挣了钱就能保住家。一九二九年股市垮了，他也跟着垮，整日萎靡头痛。他看不懂拉里追寻的精神世界，却从无怨妒与贬低，熬过低谷后重新踏实生活。毛姆对他，有一种温和的体谅。

把《刀锋》跟《月亮与六便士》搁一块看，耐人寻味。同样是挣脱世俗出走，斯特里克兰绝情弃世，只为极致的自我；拉里温柔渡人，只为安顿通透的灵魂。不必论高下，但冷暖截然不同。

读完掩卷，倒觉得，人人心里都横着一把刀。拉里以半生晃荡，磨灵魂深处的清静，每一步都在割舍世俗的牵绊；艾略特磨世俗浮名的体面，至死攥着那张偷来的人场券，刀刃上全是虚妄；伊莎贝尔磨烟火俗世的体面与富足，用算计守护了自己的日子，却也永远失了心里最干净的那个人；格雷没那么多执念，只是想守住本分的日子，可时代轻轻一碰，那日子就碎了；索菲磨的是伤口，至亲惨死之后，她再没能从自我放弃的深渊里站起来。

每个人的执念与伤痕各不相同，人生本就是一场无人替代的磨砺与淬炼。那横亘在前的刀锋，跨得过去是福气——终究会映出一个人最真实的模样。

致敬白头的巴颜喀拉

——读昌耀诗文选《我从白头的巴颜喀拉走下》

沈文军/文

读昌耀，要先读他的背影。那个从湘西桃源出发、一路向西的背影，那个在青海荒原上站立了半个多世纪的背影。1950年，他奔赴抗美援朝战场；1953年负伤回国，随后西行青海；1957年被划为右派；1979年重返文坛，成为新边塞诗派的重要代表。他的一生，本身就是一首苍凉而倔强的诗。

他的诗歌重塑了当代汉语诗歌的崇高美学，与韩东、于坚等第三代诗人的日常生活美学遥相对望，共同拓展了新诗的版图。

昌耀诗文选《我从白头的巴颜喀拉走下》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，燎原编选，分为诗歌集与诗学随笔两卷。

昌耀诗歌的首要特质，在于冷峻奇异、荒凉奇崛的意象与刚硬的质地。他的诗充满悲剧品格，如《空城堡》：“与孩子登上楼梯，/鞋跟叩响石级错落有致，/颇悦耳，如落空山野。/……我想：他们岂敢无视孩子的莅临！”空旷的城堡与稚童的闯入，构成一幅荒诞而令人心悸的画面。

其次，孤绝的精神境界是其诗的另一重要维度。他的诗荒凉粗犷，却又流贯着英雄气概。如《立于河流》：“立在河流/我们沐浴以手指交互抚摸/犹如绿色草原交颈默立的马群/以唇齿为对方梳整肩领长鬣。”诗人将人的温情投射于自然生灵，赋予画面原始而纯净的生命力。随即笔锋一转：“不要耽心花朵颓败：/在无惑的本真/父与子的肌体同等润泽，/茉莉花环在母女一式丰腴的项颈佩戴。”这是对生命轮回的坦然接纳，也是对自然法则的深沉敬畏。

再次，昌耀的诗充盈着恢宏的自我意识与对生命力的礼赞。《城市》中“颤动的城市/颤动着的是它同时闪亮的百万张向阳的玻璃窗叶”，以玻璃窗叶的明灭写都市的脉搏；《峨日朵雪峰之侧》中“这是我此刻仅能征服的高度了：/我小心地探出前额，/惊异于薄壁那边/朝向峨日朵之雪彷徨许久的太阳/正决然跃入一片引力无穷的山海”，则是在雪峰之巅完成一次精神的跃升。

昌耀最重要的长诗当属“流放四部曲”。《大山的困途》借一位市委宣传部长形象，书写身陷冤屈却绝不低头的抗争。当“囚徒”抡着八磅大锤在采石场拼尽全力时，“我倒下了。/石棱穿破了眉骨，/血浆从眼眶里迸出”。然而，生命竟如此顽强——被装入马槽改制的棺材、行将入殓之际，他又奇迹般活了过来。《山旅》则通过被流放于大山深处的漫长跋涉，传递出山河与历史的雷霆之怒。那秘境中的一切强悍与绮丽，是生命在剧烈震颤之后，对高原的一次彻底敞开与摄魂夺魄的凝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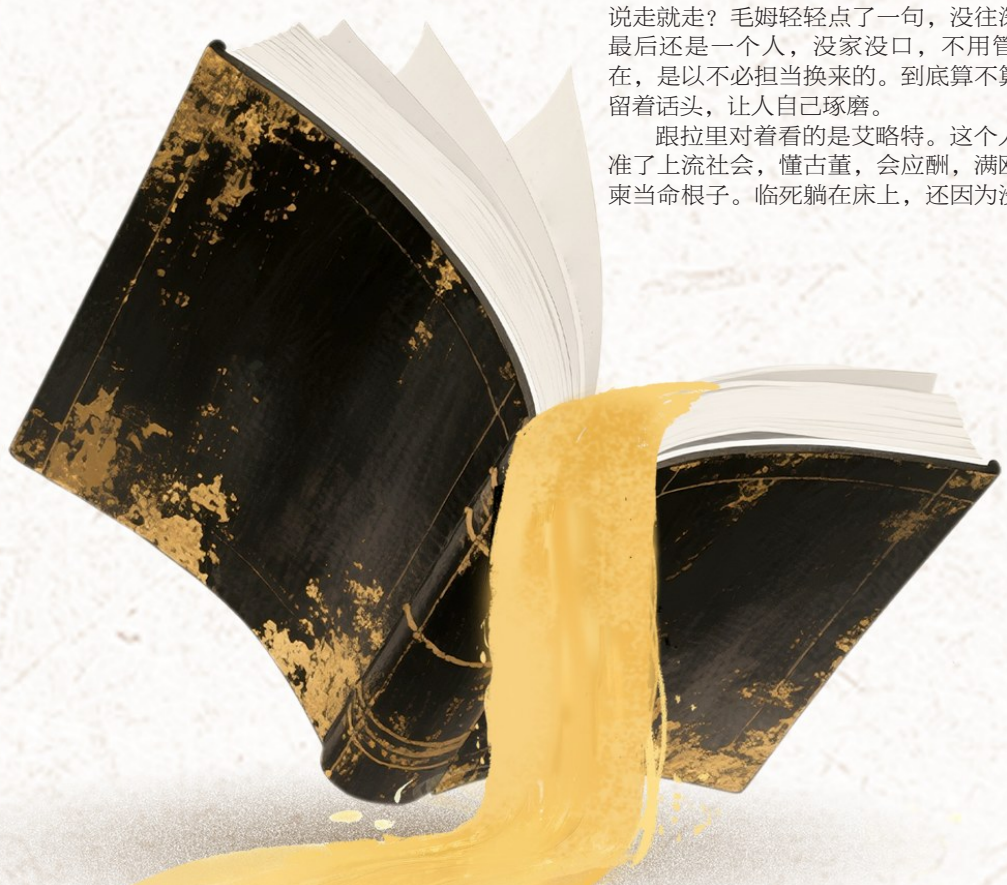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部长诗《慈航》中，昌耀追溯苦难流放生涯中抵达彼岸的航程。一种近乎宗教的大悲悯，使高原粗粝的棱角柔化于旷世般的光明之中。“听吧，你们当和睦共处。/他是你们的亲人，/你们的兄弟，/是我的朋友，和——儿子。”第四部《雪·土伯特女人和她的男人及三个孩子之歌》里，这位从“囚徒”到“北国天骄赘婿”的诗人，已成为荒原上领着五口之家艰难求生的父亲。苦涩而温馨的人间烟火，从他的诗句中缓缓升起。

昌耀以青藏高原的方式堆垒他的诗歌殿堂。那些诗句里，含纳着地质史一般博杂的生命信息，以及灵魂震颤之际从大地上骤然引起的炫目极光。

为此，我写了一首诗：

读昌耀

打开诗集，
就像站在巴颜喀拉的雪线——
白头，但不低头。
我放下书，
风从字间溢出来，
一阵一阵，坠入云层。
昌耀——
你的高原至今还在长高，
我的帽子，
被风吹到三十年前。



以陪伴抵抗遗忘

——读约瑟夫·杰贝利《追寻记忆》有感

允博/文

约瑟夫·杰贝利在《追寻记忆》的扉页写下：致我的爷爷。寥寥五个字，没有铺陈情绪，却承纳了他半生的执念、一场科研远征。

作为英国顶尖神经科学家，杰贝利对阿尔茨海默病的认知，始于十二岁的亲历。他亲眼看着原本温和健谈、思路清晰的祖父，一步步被未知的病症吞噬，时常莫名走失，眼神茫然空洞，对熟悉的生活日渐陌生，最终认不出相守半生的家人。

彼时的人们将认知退化简单归为衰老常态——人老，便糊涂了。年少的杰贝利却清晰地感知到：这不是衰老，是疾病。

亲眼见证至亲被记忆流放，而自己却束手无策带来的无力感，成为他一生的科研起点。往后数十年，他深耕神经生物学，走遍多国调研求证，最终写下《追寻记忆》。

这本书既是私人亲情的回望，也是面向万千家庭的公共科普，是解读阿尔茨海默病最冷静、最真诚的经典读本。

读完我才真正明白，书名的“追寻”，指的是两条并行的路。普通人的追寻，是温情的守候。阿尔茨海默病最残忍的特质，是无痛、漫长、渐进式的瓦解。大脑内的淀粉样斑块与神经纤维缠结，一点点摧毁记忆神经元。现世的日常被不断清空，熟悉的家、至亲的面孔、刚发生的对话，转瞬即忘，唯有遥远的年少碎片，尚残留在破碎的认知里。

患者会反复询问、反复确认、反复踱步寻找，并非执拗难缠。只是记忆系统崩塌后，他们失去了世界的坐标，本能地抓取细碎的熟悉感，试图找回完整的自己。

而家属的陪伴，是一场无声的代偿。你慢慢遗忘，我替你点滴找寻。这是普通人对抗遗忘最朴素、最坚定、最深情的方式。

科学家的追寻，是理性的远征。为拆解疾病的真相，杰贝利开启环球调研之路。溯源1906年德国的首例病例记录，走访日本认知康复机构、冰岛长寿人群、巴布亚新几内亚原始部落，深耕中印临床一线，访谈全球顶尖研究者与病患家庭。

他剥离晦涩的学术术语，直白还原疾病真相：基因、长期睡眠紊乱、慢性压力、脑活动匮乏，都是患病高危因素；益智游戏、拼图训练仅能轻微延缓退化，无法逆转病变；真正有效的干预，是早筛查、早介入。

同时，他击碎了大众的刻板印象，阿尔茨海默病不是“老糊涂”，是需要正视、治疗的器质性脑部病变，患者后期的多疑、躁动、沉默孤僻，不是性格变坏，而是认知崩塌后，本能的惶恐与自我保护。

杰贝利从不神化医学，他坦诚当下的局限，目前暂无根治药物。但全球前沿的免疫疗法、早期影像筛查技术，始终在向治愈靠近。

何为追寻记忆？

于患者而言，是在破碎的认知迷雾中，坚守自我、锚定人生。于家属而言，是在日复一日的陪伴里，温柔支撑、延续牵挂。于科研者而言，是以毕生求索，对抗群体性遗忘，守护人类的记忆与尊严。

记忆，是一个人最根本的身份凭证，是独属于个体的人生叙事。阿尔茨海默病，是温柔地、持续地夺走这份凭证。

杰贝利书写这本书，既是告别祖父，也是一次公共提醒：正视衰老，敬畏脑部健康，摒弃偏见，珍惜身边每一段鲜活的陪伴。医学或许暂时无法留住所有记忆，但人间的爱与温度，永远不会被病变清零。

让遗忘慢一点，让重逢久一点。

戏在台上，人心在台下

——观话剧《出马》有感

孙连忠/文

世间最精彩的戏，往往不在台上，而在人心。一个周末午后，我走进温岭大剧院，沉浸式观看了开心麻花话剧《出马》。这部融合明朝民俗、悬疑探案与家庭宅斗的喜剧，以东北出马玄学为引子，围绕一户豪门家主猝然离世后的家产争夺展开故事，荒诞诙谐又直击人心，无论是剧情反转、演员演绎、舞台舞美，还是深层人情伦理，都格外耐人回味。

故事以德清首富秦老爷离奇暴毙开篇，一份被恶意篡改的遗嘱，瞬间引爆整个家族矛盾。发妻、侍妾、嫡子各怀心思，人人觊觎丰厚田产家财，昔日和睦的一家人，在巨额遗产面前撕破温情假面，互相猜忌、彼此算计，毫无亲情可言。就在家族内乱不休、纷争难断之际，四处谋生的东北出马师黎大浦登场。他本想趁着秦家乱局浑水摸鱼、赚取钱财，未曾想一场装神弄鬼的闹剧，竟意外牵扯出尘封多年的家族秘辛。剧情层层递进、不断反转，真相大白时才知晓，幕后真凶竟是勾结少爷私卖祖产、畏惧罪行败露痛下杀手的师爷。一场豪门遗产闹剧，终究揭开了人性阴暗与家族伦理崩塌的真相。

整部话剧表演张力十足，演员功底扎实鲜活，笑点自然不刻意。导演艾春旭亲自上场，饰演出马师黎大浦，神态动作诙谐传神，喜剧节奏拿捏得恰到好处，自带极强的舞台感染力。全剧阵容饱满，人物鲜活立体，将贪婪自私的家人、狡黠投机的江湖骗子、卑微无奈的底层丫鬟、阴暗算计的官场小人刻画得淋漓尽致。舞台设计更是堪称亮点，三面旋转戏台灵活切换场景，老宅内宅、官府公堂、阴阳幻境自由转换，搭配氛围感十足的灯光音效，巧妙区分人间俗世与灵异幻境，虚实交织、氛围感拉满，让古典故事与现代舞台艺术完美融合，观演体验极具沉浸感。

作为爆笑民俗喜剧，《出马》满是精巧包袱与趣味梗料，大量接地气的网络流行语与古风剧情碰撞反差笑点，台上台下互动热烈，轻松欢乐的氛围贯穿全场。但开心麻花从不止于搞笑，嬉笑怒骂之间深藏深刻寓意。剧中反复讽刺封建迷信，直白点明世间本无鬼神，所谓灵异怪事，不过是人装神弄鬼、心怀鬼胎。人们敬畏亡魂、迷信通灵，本质是内心愧疚、欲望作祟，秦家上下争财夺利、互相构陷，人心险恶远比鬼魂可怕。

同时，剧集也温柔诠释人性与公平信仰。丫鬟询问离世亲人能否重逢，黎大浦坦言阴间不分高低贵贱、人人平等，朴素话语道尽普通人对世间公平的向往。现实里豪门尊卑有序、贫富悬殊、亲情淡薄，家产之争扭曲人心、践踏伦理，为利益背弃道义、泯灭良知。而剧中善恶终有报应，所有作恶之人终究难逃罪责，贪婪算计终会败露，恶行必然付出代价。话剧借古代家族财产争夺战，深刻剖析传统家庭伦理困境：亲情在利益面前不堪一击，孝道、和睦、手足情义，在巨额家产面前一文不值。

一场啼笑皆非的出马闹剧，照见千古不变的人性百态。家产易争，亲情难守，富贵浮华终究云烟，善良本心、家庭和睦才是世间珍宝。《出马》用欢笑包裹现实，用悬疑叩问人心，既讽刺愚昧迷信，又警醒世人敬畏良知、珍视亲情，这便是整部话剧最深沉的人文底色与长久回味的力量。

走出剧场，回望灯火通明的舞台，忽然觉得，我们每个人心中也都住着一个“出马师”——在利益的迷障与欲望的喧嚣中，守住那一点清醒与本真，才是人生最难跨越的关口。